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AL WATCH HOLDINGS LIMITED 東方表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份代號：398)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東方表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3	1,859,457	1,359,410
銷貨成本		<u>(1,281,980)</u>	<u>(991,391)</u>
毛利		577,477	368,019
其他收入	4A	10,074	20,650
其他收益及虧損	4B	(4,183)	(21,470)
分銷及銷售開支			
— 租賃之相關開支		(76,031)	(63,823)
— 其他分銷及銷售開支		(172,705)	(133,905)
行政開支		(89,311)	(66,433)
融資成本		(5,148)	(5,372)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7,245	5,113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之業績		<u>345</u>	<u>(149)</u>

* 僅供識別

	附註	(未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5	247,763	102,630
所得稅開支	6	<u>(80,646)</u>	<u>(45,022)</u>
期內溢利		<u>167,117</u>	<u>57,608</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1,611	473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8,004	25,49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81)	563
贖回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時撥回		17	(3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19,551</u>	<u>26,494</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86,668</u>	<u>84,102</u>
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66,615	58,096
非控股權益		502	(488)
		<u>167,117</u>	<u>57,608</u>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86,125	84,586
非控股權益		543	(484)
		<u>186,668</u>	<u>84,102</u>
每股盈利	8		
— 基本及攤薄		<u>34.19港仙</u>	<u>10.19港仙</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審核)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9	232,257	208,112
使用權資產	9	360,394	334,082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按金		16,322	9,261
佔聯營公司之權益		74,614	66,362
佔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26,601	26,25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6,136	4,52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1,604	8,645
應收貸款	11	28,471	41,957
遞延稅項資產		3,138	4,015
物業租金按金		30,740	25,539
		<u>780,277</u>	<u>728,754</u>
流動資產			
存貨	10	511,893	622,768
應收貸款	11	61,720	17,09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2	226,018	286,02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		4,413	6,03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5,661	—
可退回稅項		4,380	5,53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34,548	1,061,320
		<u>2,148,633</u>	<u>1,998,77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227,115	287,370
合約負債	13	11,872	4,502
應付股息		190,070	—
租賃負債		105,225	85,65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		18,292	14,000
應付稅項		42,967	43,425
銀行貸款	14	44,566	17,525
		<u>640,107</u>	<u>452,473</u>
流動資產淨值		<u>1,508,526</u>	<u>1,546,30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288,803</u>	<u>2,275,057</u>

		(未審核)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2,749	18,797
租賃負債		<u>278,907</u>	<u>265,711</u>
		<u>301,656</u>	<u>284,508</u>
資產淨值		<u>1,987,147</u>	<u>1,990,54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48,736	48,736
儲備		<u>1,938,814</u>	<u>1,942,75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987,550</u>	1,991,495
非控股權益		<u>(403)</u>	<u>(946)</u>
權益總額		<u>1,987,147</u>	<u>1,990,549</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撰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撰。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產生之額外會計政策外，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於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2019冠狀病毒病 相關租金減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誠如下文所述，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並無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及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之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之影響及會計政策

由於本集團選擇不採用可行權宜方法，而是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適用規定來將由若干出租人提供之租金減免入賬，因此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會計政策

金融工具

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釐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變動

就因利率基準改革導致應用攤銷成本計量釐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變動，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以透過更新實際利率將該等變動入賬，而該等實際利率之變動一般對相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賬面值並無重大影響。

僅在同時符合以下情況時，利率基準改革方要求釐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準變動：

- 因利率基準改革的直接後果而導致必須作變動；及
- 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在經濟上等同於過往基準(即緊隨變動前的基準)。

除利率基準改革所規定釐定合約現金流量基準的變動外，就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其他變動而言，本集團透過更新實際利率，首先對利率基準改革所規定之變動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其後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有關修改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適用規定應用於實際權宜方法不適用之額外變動。

過渡及影響概要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為15,858,000港元，其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計息，其利息以基準利率為準，並將或可能受利率基準改革影響。

本集團將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銀行貸款因利率基準改革而導致之合約現金流量變動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由於上述合約概無於中期期間過渡至相關替代利率，故此有關修訂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應用有關修訂之影響(如有)，包括作出額外披露，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2.2 應用二零二一年六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委員會」)議程決定 — 出售存貨所需之成本之潛在影響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委員會通過其議程決定，釐清實體在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時應列為「進行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之成本。尤其是，該等成本是否應限於銷售增量之成本。委員會之結論是，進行銷售所需之估計成本不應限於特定銷售增量之成本。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仍在評估潛在影響，且尚未根據委員會之議程決定實施會計政策變更。該等變動之影響(如有)將在本集團未來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鐘表業務。本集團之收益指銷售鐘表之已收或應收代價。

就資源調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目的向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乃首席營運決策者)匯報之資料乃按出售貨品之地理市場分析。

具體而言，本集團有四個營運分部，即(a)香港、(b)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c)澳門及(d)台灣，亦為組織本集團以管理業務營運之基準。於本中期期間，由於管理層認為已終止經營的台灣業務之經營業績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故位於台灣之業務已終止且並無呈列該已終止經營業務。

銷售鐘表(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就銷售鐘表而言，收益於貨品控制權轉讓時(即客戶於零售店購買貨品的時間)確認。客戶購買貨品的時間須即時支付交易價格。於客戶購買貨品時代本集團收取款項之百貨公司獲授不多於30日的信貸期。

所有銷售合約均為期一年或更短時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並無披露相應未履約合約之交易價格。

以下為本集團按營運分部劃分之分部收益及業績分析：

	分部收益 — 按時點確認		分部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474,748	366,000	23,510	(11,991)
中國	1,302,116	953,914	246,597	127,210
澳門	82,593	39,402	14,315	(2,793)
台灣	—	94	(186)	(7,121)
	<u>1,859,457</u>	<u>1,359,410</u>	<u>284,236</u>	<u>105,305</u>
未分配其他收入			5,753	7,306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4,334)	799
未分配企業開支			(45,200)	(15,685)
銀行貸款利息			(282)	(59)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7,245	5,113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之業績			345	(149)
除稅前溢利			<u>247,763</u>	<u>102,630</u>

分部溢利指在未分配利息、銀行貸款、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之業績及未分配其他收入、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及未分配企業開支之情況下各分部賺取之除稅前溢利。未分配企業開支包括核數師酬金及董事酬金。此乃向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報告之計量方式。

兩個期間之所有分部收益均來自外部客戶。

以下為本集團按營運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分部資產		分部負債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香港	866,992	904,781	402,087	388,913
中國	423,926	530,241	125,763	176,017
澳門	86,706	30,376	43,500	5,717
台灣	—	19,972	—	131
分部總額	1,377,624	1,485,370	571,350	570,778
未分配	1,551,286	1,242,160	370,413	166,203
綜合總額	<u>2,928,910</u>	<u>2,727,530</u>	<u>941,763</u>	<u>736,981</u>

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之分部資產與按出售貨品市場之位置劃分者相同。

4A.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620	7,306
租金按金利息收入	365	970
政府補助	—	10,834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2,133	—
其他	3,956	1,540
	<u>10,074</u>	<u>20,650</u>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補貼確認政府補助10,814,000港元，該補貼主要與香港政府所提供之「保就業」計劃有關，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確認有關收入。

4B.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應收貸款之公平值變動	1,359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846	(2,864)
就以下各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 物業、機器及設備	—	(2,813)
— 使用權資產	—	(16,592)
出售/撤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695)	(1,18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產生之(虧損)收益淨額	(450)	2,22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之虧損淨額	(4,292)	(218)
贖回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虧損)收益	(17)	39
外匯虧損淨額	(934)	(55)
	<u>(4,183)</u>	<u>(21,470)</u>

5. 除稅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13,745	16,16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61,267	53,737
滯銷手錶撥備	410	8,060
短期租賃款項	166	637
	<u>75,588</u>	<u>78,694</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	4,908	3,213
中國企業所得稅	61,585	33,270
其他司法權區	1,784	—
聯營公司股息收入之預扣稅	513	1,671
附屬公司股息收入之預扣稅	6,893	6,043
	<hr/>	<hr/>
	75,683	44,197
遞延稅項支出	4,963	825
	<hr/>	<hr/>
	80,646	45,022

兩個期間之香港利得稅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下之合資格公司）除外。該附屬公司之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之稅率繳納稅項，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之稅率繳納稅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抵銷結轉的稅項虧損後（如有），於兩個期間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根據有關法例及法規按現行稅率計算。

7. 股息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派發並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支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2.0港仙，合共58,48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每股8.0港仙，合共45,629,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特別股息每股27.0港仙，合共131,58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每股5.0港仙，合共28,518,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董事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8.6港仙，合共41,91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每股2.8港仙，合共13,646,000港元)以及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特別股息每股25.8港仙，合共125,738,000元(二零二零年：每股9.2港仙，合共44,837,000港元)。中期股息將以現金派付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166,615</u>	<u>58,096</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股份數目		
普通股數目	<u>487,358,224</u>	<u>570,358,224</u>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包括本公司購股權之影響，原因是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

9.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變動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支出38,27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150,000港元)以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作其營運用途。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撇銷賬面值為695,000港元之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89,000港元)，產生撇銷虧損69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89,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向銀行抵押總賬面值為80,93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82,100,000港元)之若干土地及樓宇，以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融資之抵押。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零售店及辦公室物業用途訂立若干租賃期為三年之新租賃協議(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本集團須支付固定付款。於訂立新租賃協議後，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35,15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其構成非現金交易。此外，若干租約已透過修改而延長，而本集團於修改生效日期已確認增加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51,88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使用權資產139,291,000港元及租賃負債138,026,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若干零售店之出租人透過減免一至兩個月之租金而向本集團提供租金減讓(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本集團認為租賃付款之變動構成租賃修改。因此，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減少7,883,000港元及對使用權資產作出相同金額之相應調整(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此外，在發生重大事件或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之情況發生重大變化時，本集團重新評估是否合理確定行使續租選擇權。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間零售店已進行裝修，有關事項被視為導致本集團租賃負債增加18,33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及確認對使用權資產作出相同金額之相應調整之觸發事件。

減值評估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儘管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尚未穩定，全球經濟已走上復甦之路，且隨著疫苗接種率日益增加，加上社交距離措施正逐步放寬，以上因素推動了本集團經營所在地香港、澳門及中國之本地消費，故管理層認為並無減值跡象。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導致現時經濟環境出現變動，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之業務處於不利狀況，包括收益減少，表示相關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或會減值。由於香港及澳門之若干零售店產生營運虧損，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相關零售店之物業、機

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存在減值跡象並就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評估。當無法單獨估計每項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零售店(各自為個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管理層確定有減值跡象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有關賬面值，因此，已就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分別確認減值虧損2,813,000港元及16,592,000港元。

10. 存貨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手錶	490,375	603,763
配件及部件	21,518	19,005
	<u>511,893</u>	<u>622,768</u>

11. 應收貸款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應收貸款	44,090	41,95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應收貸款	46,101	17,095
	<u>90,191</u>	<u>59,052</u>

以下為於呈報期末應收貸款到期概況：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一年後償還	28,471	41,957
於一年內償還	61,720	17,095
	<u>90,191</u>	<u>59,052</u>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203,467	265,217
減：信貸虧損撥備	(4,374)	(4,690)
	<u>199,093</u>	<u>260,527</u>
物業租金及其他按金	21,735	16,368
向其他供應商墊款	1,922	4,716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3,268	4,412
	<u>226,018</u>	<u>286,023</u>

本集團對其百貨公司零售銷售及批發客戶實行不超過30日之一般信貸政策。零售銷售主要以現金進行。以下為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賬齡		
0至30日	174,893	219,729
31至60日	14,405	30,882
61至90日	5,358	5,688
90日以上	4,437	4,228
	<u>199,093</u>	<u>260,527</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94,435	112,064
應付工資及福利	46,797	87,499
應付佣金	22,379	30,553
應付翻新工程賬款	13,090	2,506
應付中國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26,516	28,133
應付物業租金	8,843	6,173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5,055	20,442
	<u>227,115</u>	<u>287,370</u>

以下為貿易應付賬款於呈報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賬齡		
0至60日	90,340	110,976
61至90日	413	17
90日以上	3,682	1,071
	<u>94,435</u>	<u>112,064</u>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銷售手錶之合約負債	<u>11,872</u>	<u>4,502</u>

合約負債指銷售鐘表之預收款項，其產生合約負債直至確認收益為止。

14. 銀行貸款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取得一筆約為28,708,000港元（或相等於5,000,000澳元）之銀行貸款（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該筆貸款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2%計息，並須按要求償還。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償還銀行貸款1,66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0,000港元）。

15. 股本

	股份數目	價值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u>1,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u>570,358,224</u>	<u>57,036</u>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u>487,358,224</u>	<u>48,736</u>

1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

本公司為本公司之合資格董事、僱員、顧問、客戶、供應商或諮詢人或本公司持有權益之公司或該公司之附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

(i) 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三日起開始十年期間內有效。

特定購股權類別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已授出 購股權數目	可行使期間	原有每股 行使價	經調整 每股行使價
二零一一年 四月六日	32,300,000 (附註a)	二零一一年四月六日至 二零二一年四月五日	4.13港元	3.44港元 (附註a)
二零一一年 八月二十九日	23,000,000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至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	4.80港元	不適用

附註a：未行使購股權項下之股份數目及行使價已按於二零一一年七月每持有五股普通股獲派一股新普通股之基準於派送紅股後作出調整。

下表披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董事、僱員及顧問持有之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六日授出之購股權

參與者類別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期內 已屆滿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本公司董事	11,520,000	(11,520,000)	—
其他僱員	14,400,000	(14,400,000)	—
顧問 (附註b)	2,640,000	(2,640,000)	—
總計	28,560,000	(28,560,000)	—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授出之購股權

參與者類別	於二零二零年 四月一日、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及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期內 已屆滿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其他僱員	18,000,000	(18,000,000)	—
顧問 (附註b)	5,000,000	(5,000,000)	—
總計	23,000,000	(23,000,000)	—

附註b：購股權乃授予顧問，作為其為本集團發掘投資機會所提供服務之回報。

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日屆滿。儘管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已經屆滿，參與者仍可於購股權行使期間隨時行使購股權。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股權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獲行使。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51,560,000份購股權(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00,000份購股權已沒收)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已屆滿。

(ii) 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於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屆滿後，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日生效之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已獲採納。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將一直有效，直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日為止。

自其生效日期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三日起，分別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股權根據二零一三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行使或失效，而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亦無未行使購股權。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就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確認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17.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呈報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尤其是所使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平值計量按照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進行分類之公平值架構層級(第1至3級)之資料。

- 第1級公平值計量乃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公平值計量指包括在第1級內可直接(即按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產生)觀察所得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報價除外)所產生者；及
- 第3級公平值計量指包括並非根據觀察所得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非觀察所得輸入值)之估值技術所產生者。

	公平值於		公平值 架構	估值技巧及 主要輸入數據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金融資產				
(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	27	第1級	活躍市場所報之買入價
(i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 非上市投資	6,136	4,498	第2級	作為經紀之金融機構提供之市場報價 (附註1)
(ii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 於海外上市之債務證券	7,265	7,330	第1級	活躍市場所報之買入價
(iv)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 非上市債務證券	—	1,315	第2級	作為經紀之金融機構提供之市場報價 (附註1)
(v)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 — 上市投資、於香港及海外上市之股本證券	4,413	6,036	第1級	活躍市場所報之買入價
(v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應收貸款	46,101	17,095	第2級	貼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合約利率估計，並按反映對手方之信貸風險的比率貼現得出。
金融負債				
(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	18,292	14,000	第3級	柏力克 — 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運用選定且業務相近的可比較上市公司之有關比率(市盈率及市賬率) (附註2)

附註：

- (1) 作為經紀之金融機構提供之市場報價指基於相關投資於活躍市場之可觀察報價釐定之各基金公平值。
- (2) 有關比率越高，公平值則越高。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影響被認為屬微不足道，故並無作出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董事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第3級公平值計量對賬

唯一一項其後按第3級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負債為就收購力新鐘錶股份有限公司、永新鐘錶股份有限公司及益新鐘錶股份有限公司額外20%權益授予賣方之回購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於損益確認有關此回購權之公平值虧損4,29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為18,29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4,000,000港元）。

18. 有關連人士交易

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補償

主要管理層人員為本公司之董事。期內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44,200	13,852
離職後福利	530	443
	<u>44,730</u>	<u>14,295</u>

董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就聯營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向銀行發出財務擔保

本集團及本公司聯營公司之其他股東就聯營公司獲授之銀行融資共同及個別向若干銀行發出財務擔保。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倘被要求全數代還該等擔保，則可能須予支付之總額為新台幣150,000,000元（相等於42,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新台幣150,000,000元（相等於39,675,000港元）），已獲該等聯營公司全數動用。本集團認為財務擔保合約之公平值於授出日期為零，且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虧損撥備屬微不足道。

19. 資本承擔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已訂約但未撥備之收購物業、 機器及設備相關資本開支	<u>4,080</u>	<u>16,975</u>

中期股息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以現金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8.6港仙(二零二零年：2.8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25.8港仙(二零二零年：9.2港仙)，合共167,65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8,483,000港元)。股息單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轉讓。如欲合資格獲取上述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集團業績

本人謹代表東方表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自二零二一年初以來，儘管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尚未穩定，全球經濟已走上復甦之路。雖然旅遊限制仍然維持實施，但隨著疫苗接種率日益增加，加上社交距離措施正逐步放寬，以上因素帶動了本集團經營所在地香港、澳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本地消費。於本期間，本集團之收益按年增長36.8%至1,859,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359,000,000港元)，主要由於因應疫情而設之旅遊限制令消費者之本地消費增加，且隨著疫情受控，本集團於香港及澳門之業務因消費意欲好轉而有所改善，帶動來自中國市場之收益大幅增長。隨著收益增長，毛利增加56.8%至577,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68,000,000港元)，毛利率則增加3.9個百分點至31.0%(二零二零年：27.1%)，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飆升187.9%至167,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58,000,000港元)。

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大中華地區經營45個零售點（包括聯營零售店）及於中國經營1間網上商店，零售點按地區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香港	11
澳門	1
中國	30
台灣	3
	<hr/>
總計	45
	<hr/> <hr/>

根據最新統計數字，中國於二零二一年第二季度及第三季度之國內生產總值分別錄得按年增長7.9%及4.9%。私人消費於二零二一年首三個季度貢獻64.8%之增長，而二零二一年上半年則貢獻61.7%之增長。黃金、銀及珠寶首飾之銷售於一月到九月錄得按年增長41.6%。根據瑞士鐘表工業聯合會FH，與二零一九年同期相比，中國亦是唯一一個單獨在八月(+55.3%)及九月(+45.3%)增長超過45%之市場，顯示經濟從2019冠狀病毒影響中強勁復甦之跡象。由於經濟狀況日益改善及旅遊限制令本地消費強勁，本集團來自中國業務之收益增加36.5%至1,302,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954,000,000港元），而其應佔溢利則大幅上升。

在香港，奢侈品市場之重心由主要為旅遊消費轉為本地消費。隨著疫情緩和及勞動力市場越趨活躍，香港之零售銷售於二零二一年八月連續七個月攀升，按年增長11.9%至28,600,000,000港元。珠寶、手錶、鐘錶及貴重禮品之銷售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及八月亦分別按年增長26.3%及28.0%。市況有所改善令本集團於本期間之香港業務收益增加29.8%至475,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66,000,000港元）。

為進一步提升營運效率，本集團已實施嚴格之成本控制，尤其在租金方面。本集團會定期對零售店之業績進行恆常內部評估，並關閉租金高昂但表現欠佳之店鋪。於本期間，本公司與業主一直保持溝通，並於續租時取得若干租金開支優惠。然而，由於本集團繼續擴展其於中國之業務，可變租賃款項因而有所增加，因為財務表現有所改善。因此，本集團租賃之相關開支總額增加至76,000,000港元，佔整體營運開支之22.2%（二零二零年：23.7%）。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及檢討店鋪業績，並不時檢討租賃合約，以擴升利潤表現。

本集團實施嚴格存貨管理，以確保穩定現金流量及穩健財務狀況。我們會密切檢討及監察高價產品之存貨水平，並僅在現有存貨消耗到預先釐定之水平時才進行庫存採購。有賴各部門齊心協力，本集團之存貨水平維持於合理水平。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整體存貨金額為512,0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623,000,000港元下跌17.8%。為繼續鞏固整體銷售業績並緊貼市場趨勢，本集團於未來亦會持續提升其品牌形象。

前景

前景方面，儘管面對疫情之不確定性及新常態，預期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五年全球手錶市場規模將增加至8,310,000,000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由於預期大中華地區之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將會緩和，管理層相信名貴手錶市場之本地消費將進一步改善。作為區內最大型鐘錶零售商之一，本集團定能借助各種機遇取得優勢。為維持穩定銷售業績並緊貼市場趨勢，本集團亦將繼續於未來提升其品牌形象。我們亦會加強我們之市場推廣、分銷、成本控制及存貨管理方面之工作，以提高我們之業務可持續發展性。

我們謹代表本集團感謝客戶、供應商、員工及股東多年來之貢獻、忠誠及支持。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達1,987,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1,991,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1,509,000,000港元，包括1,335,000,000港元之銀行及現金結餘，而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則分別為1,546,000,000港元及1,061,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為45,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8,000,000港元），而負債資產比率（定義為銀行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則為0.022倍（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0.009倍）。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穩健，並具備充裕資金及未動用銀行融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買賣交易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波動風險。

員工及僱傭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澳門、中國及台灣共僱有約579名僱員，其中約63%為中國員工。

本集團參考僱員之職位性質、經驗及表現決定所提供之薪酬待遇，當中包括底薪、佣金、年終獎金、醫療保險及其他福利，並每年根據本集團之績效評估報告系統重新調整。

本集團投放大量資源以提供僱員培訓課程，藉以提升為客戶提供之服務。管理團隊利用獨立顧問公司所進行之「神秘顧客計劃」結果，設計針對個別店舖或員工之培訓課程。

本集團亦已為高級行政人員發展一系列培訓計劃，其主題多元化，包括領導能力、個人發展及效率、工作及團隊管理。該等計劃讓本集團之高級行政人員改善其管理能力，並有助為本集團帶來創新意念。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有關向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讓本集團提供有價值之誘因以吸引及保留高質素人員及其他人士，提高本公司股份之價值。

審閱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制定良好之管治常規及程序。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列載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1. 根據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於本公司前主席楊明標博士辭世後，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起，有關職位已由楊衍傑先生擔任，因董事會認為，彼為擁有所需經驗以領導董事會及管理本集團之日常運作之最適合人選。
2. 根據守則條文A.4.1，非執行董事應按指定年期委任，並須接受重選。然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指定年期委任，但須至少每三年一次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
3. 守則條文A5.1至A5.4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並無成立提名委員會，原因為其認為本公司所有董事皆應參與履行該等守則條文所載之職務。
4. 守則條文E.1.5 與股息政策披露有關。本公司並無股息政策，而董事會將於考慮多項因素，包括現行市況、本集團經營業績、業務計劃及前景、財務狀況及營運資金需求，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後，方決定宣派／建議派付任何未來股息。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本公司各董事作出查詢，並獲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按照企業管治守則予以更新。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登載中期業績及寄發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orientalwatch.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一切資料之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董事會成員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衍傑先生(主席)、楊敏儀女士及林慶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秉樞博士、李秀恒博士及蔡文洲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楊衍傑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